

关于部分理财产品新增合作机构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人：

苏银理财恒源灵动最短持有 7 天 1 号、苏银理财恒源灵动最短持有 7 天 2 号、苏银理财恒源灵动最短持有 14 天 1 号拟新增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理财投资合作机构，投资合作机构主要职责是对理财产品受托资金进行投资管理，苏银理财已按投资决策流程对投资合作机构进行了准入，并持续开展投资合作机构的存续期管理。

新增投资合作机构：

（一）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的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，其中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为：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持有 99% 的股权和中国光大集团持有 1% 的股权。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（保监许可〔2013〕193 号文），公司于 2013 年 8 月完成了增资，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 亿元。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、外币资金；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、外币资金；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；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；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本着“受人之托、代人理财”的服务宗旨，切实履行产品管理人职责，感谢您一直以来对苏银理财的支持！

特此公告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5 年 2 月 18 日

备注：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，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。

